

第十一讲

我们打开圣经，读利未记第七章第1到21节，「赎愆祭的条例乃是如此：这祭是至圣的。人在哪里宰燔祭牲，也要在那里宰赎愆祭牲。其血，祭司要洒在坛的周围。又要将肥尾巴和盖脏的脂油，两个腰子和腰子上的脂油，就是靠腰两旁的脂油，并肝上的网子和腰子，一概取下。祭司要在坛上焚烧，为献给耶和华的火祭，是赎愆祭。祭司中的男丁都可以吃这祭物，要在圣处吃，是至圣的。赎罪祭怎样，赎愆祭也是怎样，两个祭是一个条例。献赎愆祭赎罪的祭司要得这祭物。献燔祭的祭司，无论为谁奉献，要亲自得他所献那燔祭牲的皮。凡在炉中烤的素祭，和煎盘中作的，并铁釜上作的，都要归那献祭的祭司。凡素祭，无论是油调和的，是干的，都要归亚伦的子孙，大家均分。

人献与耶和华平安祭的条例乃是这样：他若为感谢献上，就要用调油的无酵饼和抹油的无酵薄饼，并用油调匀细面作的饼，与感谢祭一同献上。要用有酵的饼和为感谢献的平安祭，与供物一同献上。从各样的供物中，他要把一个饼献给耶和华为举祭，是要归给洒平安祭牲血的祭司。

为感谢献平安祭牲的肉，要在献的日子吃，一点不可留到早晨。若所献的是为还愿，或是甘心献的，必在献祭的日子吃；所剩下的，第二天也可以吃。但所剩下的祭肉，到第三天要用火焚烧。第三天若吃了平安祭的肉，这祭必不蒙悦纳；人所献的，也不算为祭，反为可憎嫌的，吃这祭肉的，就必担当他的罪孽。

挨了污秽物的肉就不可吃，要用火焚烧。至于平安祭的肉，凡洁净的人都要吃。只是献与耶和华平安祭的肉，人若不洁净而吃了，这人必从民中剪除。有人摸了什么不洁净的物，或是人的不洁净，或是不洁净的牲畜，或是不洁可憎之物，吃了献与耶和华平安祭的肉，这人必从民中剪除。」

按着精意解释《利未记》

旧约的《利未记》和《出埃及记》这两卷书，写了许多关于祭司的事，叫作祭司的教科书，包括，祭司的规矩、祭司的工作、祭司的事奉、祭司在殿里所做的……过去是为犹太人、为利未支派的祭司写的；现在是为我们基督徒、已经信主的人写的。犹太人都是按照条例中的字句；而我们要明白其中的精意。

我们看一处圣经，在哥林多后书第三章告诉我们，解释圣经的方法已经和旧约不一样了。从前犹太人看旧约是按照字句，一个字、一个字地去解释。我们如果那样做就错了，我们不是照着字句，乃是按着精意，哥林多后书第三章6节，「祂叫我们能承当这新约的执事，不是凭着字句，乃是凭着精意。因为那字句是叫人死，精意是叫人活。」「精意」或作圣灵、灵意。

我们现在读《利未记》，和犹太人不一样。犹太人读《利未记》，如果他不是作祭司的人，读起来就没有什么味道。利未族的人才会好好地去读，因为他们要担当祭司的职任，要知道将来怎么做事、怎么献祭、怎么吃，要照怎样的规矩行。那么，新约里就不是这样了，我们不是按照字句，是按照精意。所以，我们解释《利未记要道略解》，就是按照新约的启示，按照「精意」、「属灵的意思」来解释。旧约里说的祭司，就是新约里的每一个基督徒。每一个基督徒信主以后，都是祭司。所以，旧约这些关于祭司的话，都是对我们说的、都和我们有关系，但不再是按照字句，是按照精意。

每个基督徒都有祭司的职任

我们是祭司，这是确定的，有明文确定地说过。我们之前已经看过几处圣经，比如，罗马书第十五章16节，说我们是「福音的祭司」。我们「是奉派替人办理属神的事」（来五1），把人带到神面前，是人和神当中的中间人。祭司就是替人办理属神的事，也是替神教导归向祂的人。所以，祭司的职任有两个方面，祭司要宣读律法，把神所赐的律法讲给会众；然后会众拿祭物来献祭、朝见神，祭司就要把他们带来，替他们献祭。比如，我们坐在公交车上，就应当为这一车人祷告。为什么呢？因为我们是他们的祭司。他们中间没有祭司，但我们一上车，

我们就是他们的祭司。又如，我们坐飞机，一上飞机，（若我们基督徒不上飞机，这飞机上就没有祭司，）他们和神中间就有了一个中间人，我们就要替他们祷告。所以，每次我坐飞机，或是坐船、坐车，一上去，就要执行职务，为他们祷告、为他们祈求。若他们有需要，我们就要讲解给他们听，宣达神的意思。

弟兄姐妹，祭司就是随时随地替人办理属神的事。我们是「福音的祭司」、是「父神的祭司」。我们读约翰写的启示录第一章6节，「又使我们成为国民」，耶稣基督用血使我们脱离罪恶的权柄，让我们成为国民，「作祂父神的祭司」，所以，我们是「神的祭司」，我们是有职份的。启示录第五章10节说，我们作国民、作祭司，还要在地上执掌王权，将来要作王。彼得前书第二章9节更直接说，我们不只于是国民，是圣洁的国度，是被拣选的族类，是属神的子民，我们还是「有君尊的祭司」。等到启示录第廿章，在头一次复活以后，进到荣耀里，我们还要作祭司。第6节，「在头一次复活有份的有福了、圣洁了，第二次的死在他们身上没有权柄。他们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，并要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」不仅要作祭司，还要作王，所以叫「有君尊的祭司」，「两职之间筹定和平」（亚六13）。

如同大卫一样，大卫又是王、又是祭司、又是先知，大卫预表耶稣基督。我们从大卫身上也可以看到将来要担任的工作，我们也是先知、也是祭司、也是君王，这就叫「基督徒」。可是，你要学得好才行，你若不学、不会，就是仅仅得救，不能到天上去作祭司、作王的工作。在地上也不能作先知。为什么呢？因为你什么都不知道，你不读经，也没有启示，也没有那「智慧和启示的灵」（弗一17）。你什么都是「后知」，别人知道了，再跟你讲，你才知道。

每个基督徒都可以作先知

关于先知，我稍微地提一提。有人认为作先知必须在教会里讲道、站讲台。不是的！圣经里讲的先知有三种，第一种先知叫作「时代的先知」，是神特别兴起来，不是每个人都可以作的。像以赛亚、耶利米、但以理、以西结，这些人都是在时代中被神兴起来作先知的，就是在某一个时代中，神使用他们传话。历

4 利未记要道略解

世历代 神兴起许多「时代的先知」，他们有特别地任务，在某种光景下， 神使用他们作传话人。

第二种先知就是新约所说「教会的先知」。「祂（主耶稣）升上高天的时候，掳掠了仇敌，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……祂所赐的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传福音的，有牧师和教师。为要成全圣徒，各尽其职，建立基督的身体。」（弗四 8，11~12）以弗所书第四章 11 节就说明， 神所赐的有使徒，有先知……这一种先知就是「教会的先知」，他们的工作是「成全圣徒，各尽其职，建立基督的身体，」建立教会。他们在教会里是特别有恩赐的人，「先知」是什么意思？就是 神的旨意、神的事情，他们比我们先知道了。他们知道以后，再来讲给我们听。

第三种就是每一个基督徒都是先知，这是按照圣经说的。其实「先知」说穿了，就是你先懂了、先知道了 神的话。比如，你知道了福音的奥秘、圣经的真理和教会的启示，但是还有不知道的人。你先知道了，就把你所知道的讲给别人听，你就是先知。哪怕你比他早知道两分钟，你也叫先知，你到底是比他先知道了，这就叫先知。

弟兄姐妹们，作先知讲道是现今在地上有的，将来到天上就没有了。因为将来到天上我们就全知道了，没有不知道的。我们从死里复活，成为灵性的身体，到荣耀里，就什么都知道了。哥林多前书第十三章说，「先知讲道之能终必归于无有」（林前十三 8），所以，先知是在地上的，他们将来到天上就没用了。因为「等那完全的来到，这有限的必归于无有了。」（林前十三 10）将来主耶稣来了，把我们接到天上去，我们都变成灵性的身体，与主面对面，那时我们就全知道了，不需要再让别人来告诉我们什么了。但现在还不行，现在在地上你有很多事还不知道。比如，《利未记要道略解》中的许多事，你还不知道。那么我知道了，就讲给你听，我就是先知，我比你先知道。等你知道了，你再去讲给别人听的时候，别人不知道，你就是先知。这就是一般所说的先知，每一个基督徒都是先知。

「时代的先知」是 神兴起来，有特别任务、特别工作、传讲特别的话。还有「建立教会的先知」有建立教会的恩赐，能够把 神的旨意讲清楚。他们先知道，讲给我们听，然后我们就照着 神借着他们所讲的，建立教会、配搭服事。这是教会的先知，是 神所赐的一种恩赐。最后，每一个信了主的基督徒，都要学作先知，

把神的话传出去，还都要学习作祭司、学习作王。在旧约有这三种人，在新约有这三种功课都是我们要学的。此外，就是作好儿子，儿子也是非学不可的功课。

基督徒要学习旧约祭司条例中的精意

凡是《利未记》里关于祭司的讲论，我们都要注意。比如，我们可以吃祭物，但要在圣所里、在会幕里吃，不能拿出去。又如，素祭的细面要留一把；其它赎罪祭、赎愆祭、燔祭的祭肉，祭司可以分、可以吃，成为他们所得的。因为祭司不种地、不养牛，他就从民间的献祭之物、分别为圣归给耶和华的祭物中得一份，他就从神面前领受。如同，现在的传道人自己不生产，由弟兄姐妹们供应他，他可以从献给神的東西中得一份，这就是现在的祭司。所以，旧约里讲的那些祭司、规矩，和新约里我们这些人学习作祭司，原则是一样的。

我们都要懂得祭司的条例，第一，就是要分别为圣，不能沾任何不洁净的东西，才能事奉神。事奉神一定要常常靠着血，祭司们都是把祭牲的血洒在坛上、抹在坛上，洒在坛脚那里。坛就是亲近神的路，我们献祭给神，这是神悦纳我们的一个通路。所以，在那里一定要靠血，祭司事奉神没有不带血的。新约《希伯来书》很清楚地告诉我们，凡是祭司天天事奉神，没有不带血的（来九7）。他们一定要带血，才能亲近神。祭司杀燔祭牲、赎愆祭牲、平安祭牲，他们杀每一种祭牲都要流血，他们带着这些血，才能亲近神。

照样，我们要亲近神，也一定要有血，要常常依靠主的宝血，洁净自己。亲爱的弟兄姐妹们，我们要常常在神面前省察，若是沾了任何不洁净的东西，要立时靠主耶稣的宝血来洁净！我们要认罪。「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实的，是公义的，必要赦免我们的罪，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。」（约壹一9）因为我们是与神相交，「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，却仍在黑暗里行，就是说谎话，不行真理了。我们若在光明中，如同神在光明中，就彼此相交。祂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。」（约壹一6~7）

所以，祭司一定要带着血，常常抹血、弹血。比如，祭司分别为圣、承接圣职的时候，除了用膏油受膏以外，还要弹血、抹血——大拇手指要抹血，右耳垂要抹血，右大脚趾要抹血。那是什么意思？就是分别为圣，他的耳朵要分别为圣

（耳垂抹血），不可以再沾染不洁净的东西，不能听污秽的东西。「污秽的言语，一句不可出口。」（弗四 29）连听也不可以。我们的手要分别为圣（右大拇指抹血），不再摸不洁净的东西。我们的脚要分别为圣（大拇指抹血），不再走污秽肮脏的路，如同圣经所说的，「不从恶人的计谋，不站罪人的道路，不坐褻慢人的座位，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，昼夜思想……」（诗一 1~2）所以，基督徒作祭司，事奉神，要圣洁，因为他要亲近神。这就是《利未记》所告诉我们的。

《利未记》讲到祭司必须要洁净，我们读第七章第 8 节，「献燔祭的祭司，无论为谁奉献，要亲自得他所献那燔祭牲的皮。凡在炉中烤的素祭，和煎盘中作的，并铁鏊上作的，都要归那献祭的祭司。凡素祭，无论是油调和的，是干的，都要归亚伦的子孙，大家均分。」祭司有份与这些祭物，可以分祭肉、分细面，可以一起吃这些祭物。但祭司要分别为圣，过圣洁的生活，不可以沾染污秽。

祭司还要特别照顾祭坛，其上的火要昼夜不灭，火上有柴、柴上有油，用各种脂油把它烧旺（油比较经得起烧，柴就不经烧了）。祭司也要把所有烧的灰倒出去。这些都是祭司要做的工作，祭司要伺候祭坛。到了圣所，祭司还要做一件事就是管理灯盏。比如，圣殿里的灯要剔灯花、要加油（加清油、加橄榄油）。他们要管理殿里的灯，也要管理陈设饼的桌子，更换陈设饼。这些都是祭司的职份，是祭司要做的。

这些旧约中祭司的条例，其实是让我们在新约里学习事奉，但不是按照字句，乃是按照精意。比如，灯就是金灯台、七个灯盏，那么，我们是要去管理那个灯吗？在新约里不是的。我们的灵就是耶和华的灯（箴廿 27），要把我们的灵点亮，在我们的灵里加满油。又如，旧约里要献祭是真的去杀牛、杀羊，但新约就不是了，我们要借着耶稣基督，用主耶稣基督的宝血为人洗罪，让人认罪悔改。我们祷告，靠着主耶稣基督的血把他洗干净。

所以，亲爱的弟兄姐妹们，我们查考圣经，不是按照字句，乃是按照精意。因为我们都是祭司，要学很多的功课。